

证券代码：000531 证券简称：穗恒运 A 公告编号：2012—041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重要提示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二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开时间：2012 年 12 月 10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9：00；
- 2、召开地点：广州开发区开发大道 235 号恒运大厦 6 层会议室；
- 3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；
- 4、召集人：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；
- 5、主持人：本公司董事杨舜贤先生；
- 6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三、会议的出席情况

1、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 5 人，代表股份 202,648,277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 59.16%。

2、其他人员出席情况：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。

四、议案审议情况

大会以逐项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(一)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董事的议案，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部分董事。

1、选举郑建平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02,648,27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，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2、选举张存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02,648,27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，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上述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结束，下届董事会产生为止。上述董事的简历详见 2012 年 11 月 23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部分监事的议案，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部分股东代表监事。

选举陈旭东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02,648,277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100%，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，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表决权 0%。

上述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结束，下届监事会产生为止。上述监事的简历详见 2012 年 11 月 23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

会议决议公告。

五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广信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许丽华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1、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2、 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十二月十日